关于《上城区支持特色楼宇产业园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现就《上城区支持特色楼宇产业园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制定背景

 为进一步提升上城区楼宇经济发展质效，优化楼宇产业生态，提升楼宇产业集聚水平，提升特色楼宇产业园功能品质、经济业态、产出效益和品牌效应，结合上城楼宇发展实际，制定本政策措施。

二、制定依据

《上城区支持特色楼宇产业园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的制定参考了《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楼宇经济发展若干财税扶持政策的意见（杭政办〔2009〕12号）》、《杭州市加力推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杭政办函〔2024〕52号）、《杭州市推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杭政办函〔2022〕61号）、《杭州市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实施细则》（杭人社发〔2023〕127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楼宇产业园发展情况起草，制定相关文件。

三、基本内容

包括扶持范围、扶持政策和附则三部分内容。

**第一部分为扶持范围。**明确了特色楼宇产业园范围，即上城区域范围内已投入正常使用的总建筑面积原则上在5000平方米（含）以上的独栋或多栋楼宇，且符合上城区信息软件、大宗贸易、人力资源、跨境电商、文化创意等主导产业集聚发展，经认定的楼宇或产业园。

**第二部分为扶持政策。**主要从特色创建奖励、企业引育奖励、办公补助扶持、支持创新发展、楼宇提升改造等方面明确政策支持。特色创建奖励给予最高200万元，鼓励楼宇运营主体打造特色楼宇产业园。企业引育奖励给予最高500万元，鼓励楼宇运营主体招引优质企业。办公补助扶持方面单家企业最高500万元/年，减轻企业租赁成本。支持创新发展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提升楼宇科创水平。楼宇提升改造方面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200万元，主要提升楼宇品质形象，打造上城楼宇品牌。

**第三部分为附则。**主要对扶持对象进行监督，对同一对象享受政策的原则以及政策享受年限等进行解释说明。

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5年1月8日